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校党字〔2016〕81号

关于曾振华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党群各部门，各学院、处（室、部、馆），各直属附属单位：

党委决定：

曾振华同志任江西师范大学传播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6年9月1日

抄送：省委组织部，省委教育工委，省人保厅党组。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9月28日印发
